

“有人发病了” 公交司机乘客齐伸援手

## 两分钟送昏厥男子入院救治

公交车上,一名男乘客突然不适,出现昏厥,同车的护士及时发现,和公交司机、热心市民齐力将他送至医院救治。由于治疗及时,男乘客转危为安。10月23日下午,这样暖心的一幕发生在城区1路公交车上。

■记者 周仑 通讯员 王鹏

## 乘客突然发病 护士及时出手

10月23日14时10分,市西苑医院老年科护士韩桂芳、张利、袁园、吴文娟、张桂条乘坐1路公交车外出。

公交车行驶至张湾区黄龙镇双丰村路段,张利突然向身旁的韩桂芳小声说道:“你看一下,前面这名乘客好像有些异样。”顺声看去,韩桂芳发现,站在离她一米远的一名中年男子面露痛苦之色,双手用力扶着栏杆但感觉使不上劲儿。几秒钟后,这名男乘客满头大汗,嘴唇紫绀,呼吸急促。

“他应该是突发了什么病。”韩桂

芳与张利出于职业本能同时起身,向这名男乘客走去。就在这时,他支撑不住,向后倒去,韩桂芳与张利顺势扶住了他。“快醒醒,你怎么了?身体有什么不舒服吗?”张利急忙问道。与此同时,袁园、吴文娟、张桂条赶紧上前,几人合力让男子依靠在张利的肩膀上。男乘客身体虚弱,意识几乎丧失,无法回答问题。

韩桂芳见情况紧急,连忙找到公交司机黄晓瑜说明情况,并建议道:“我知道附近有个柏林镇卫生院,可以送病人去那里救治。”说罢,韩桂芳拨打120急救电话。

## 众人合力救援 两分钟送他入院

男乘客陷入昏厥状态,5位女护士无法抬动,便向周边人求助:“谁有劲儿,请过来帮忙抬一下他。”“我来,我劲儿大!”“我也来帮忙,需要我做什么?”几名热心人立刻上前帮忙。

14时21分,公交车紧急停靠在柏林镇卫生院路口,张利第一个跑下车,一边安排同事和热心乘客小心翼翼地抬生病男子下车,一边向路人寻求帮助。

两名路过的市民听到张利的呼喊声,连忙上前帮忙抬人。值得一提的是,从男子发病到市民合力把他送到柏林镇卫生院,仅用了不到两分钟。在得知男乘客已经得到救治后,司机黄晓瑜返回岗位,继续驾车。

看到病人入院,柏林镇卫生院全科医生明鹰、护士长吕雯雯立即

展开救治。“他在公交车上突然晕厥,三凹征比较明显。”韩桂芳说明病情后,默默离开。

“先给他吸氧急救,并建立静脉通道,再测量血糖、做心电图,待他的情况稳定后送上级医院。”明鹰马上安排救治工作。大约8分钟后,男乘客的意识恢复。西苑医院的救护车赶到柏林镇卫生院,将男乘客送入医院做进一步治疗。

据了解,这名男乘客49岁,是黄龙镇人。经过治疗,他的身体状况有所好转,目前已出院。



## □烟草专卖普法案例解析

## 显著位置应设未成年人禁售标识

零售户杨先生近期更换了烟柜,为了提升店面形象,他将原来烟柜上的“不向未成年人售烟”等禁止销售标志丢在角落里,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发现后,要求其现场整改到位。杨先生询问工作人员,禁售标识是否必须张贴?

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表示,根据《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五十条规定,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持证人不得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对难以判断是否是未成年

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经营场所显著位置应设置相关禁止销售标志。持证人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或者未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设置相关禁止销售标志的,属于《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第十项规定的情形,发证机关可以责令持证人暂停烟草专卖业务,进行整顿,直至依法取消其从事烟草专卖业务的资格。因此,不粘贴禁售标识违反规定,应该将相关禁止销售标识设置在显著位置。 通讯员 周学平

## 急急急! 有人见过他吗?

七旬老人走失 家人盼他回家

■文、图/记者 王琪

本报讯“我爸身上啥都没带,还患有阿尔茨海默症。他走失几天了,我们到处找都没找到,十分担心!”昨日,市民刘先生致电十堰晚报秦楚网新闻热线8110110,请市民帮忙寻找他走失的父亲。

刘先生介绍,他父亲名叫刘清合,今年69岁,和他们一起住在白浪。由于父亲患有阿尔兹海默症,平时他们不让父亲一个人出门,家人们轮流照顾。

10月21日下午,刘先生有事外出,托亲戚将他父亲从家里带到万达广场,谁知父亲在万达广场附近走失。当天下午6点半,刘先生得知父亲不见踪影,赶忙寻找,但一直没找到,便报警求助。

民警查看公共视频,发现老人当天从万达广场往郟阳区方向步行,他最后出现的画面是22日凌晨1点12分,在龙潭湾大桥上往十堰方向走。刘先生的亲朋好友已经开车在龙潭湾大桥附近寻了一遍,结果没找到人。

“我爸出门时,身上啥证件都没带,也没有钱,穿的还是家里的棉拖鞋。他上身穿连帽卫衣,头戴一顶



刘清合

黑色带有红色标志的帽子,身高165厘米。”刘先生说,通过公共视频可以看出他父亲的状态不好,手上拄着一根木棍。

“父亲在外,我们很担心。如果有人知道父亲下落,请拨打我的电话18772818877,万分感谢。”刘先生焦急地说。



## “加入股票群,就送炒股软件”

茅箭警方端掉一电诈引流团伙 抓获16人

■记者 杨建波 特约记者 戴子轩  
通讯员 秦亚楠

本报讯“我是证券公司的工作人员,现在加入股票群可以赠送炒股软件,还送选股器等福利!”最近,你是否接到过这样的电话?警惕,这是套路!近日,茅箭警方打掉一个电信诈骗引流团伙,抓获刘某、李某、高某等16名嫌犯。

10月上旬,茅箭警方发现有人冒充证券公司工作人员发布虚假炒股信息,实际是拨打涉诈引流电话,将感兴趣的人拉入电诈团伙事先准备好的“炒股群”,进行诈骗。根据摸排走访的线索,民警立即行动,很快锁定嫌疑人李某的身份,并得知他近段时间一直在人民北路一处办公室内活动。

茅箭区公安局刑侦大队安排警力蹲守,发现此处办公室对外挂着“证券公司”的牌子,每天有固定人员上下班。令人生疑的是,办公室内的桌面上几乎没有摆放电脑,反而是一排手机。民警研判认为,这是一个借工作室之名伪装的涉诈引流犯罪团伙。

民警蹲守发现,这个团伙分工明确:工作室主要负责人为刘某、李某,还有14人冒充“客服”。

近日,茅箭区公安局刑侦大队联合巡警大队,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16名,当场扣押电脑两台、手机36部、手机卡36张。

审讯工作随即展开,引流流程逐渐清晰。嫌疑人刘某通过一APP与境外嫌疑人“米米”(另案处理)联系,通过“米米”提供的电话号码及话术,开始从事引流活动。先购买带有姓名、收货地址、手机号码的个人信息,再按照“上级”派送的话术模版,冒充证券公司工作人员,以加入炒股群赠送炒股软件,且群内有专业荐股老师为由,吸引用户入群聊,即为引流成功。每成功引流一个客户,就可获得100元佣金。随后,刘某伙同李某租赁房屋,招聘“话务员”从事引流活动。“话务员”均为年轻男女,每完成一单抽取提成20元。

经审讯,以刘某、李某为首的涉诈引流团伙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